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或“保荐人”）作为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安世纪”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对信安世纪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24号文）核准，公司于2021年4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281,939股，每股发行价为26.78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3,490,326.42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61,727,799.3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61,762,527.07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4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100Z0022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3,077,472.88
减：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28,559,317.42
募投项目结余资金转出金额	6,870,439.61
加：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手续费、汇兑损益金额	354,047.58
2024年赎回理财产品金额	32,000,000.00
减：2024年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含通知存款）金额	-
募集资金2024年12月31日应结存余额	1,763.43
募集资金2024年12月31日实际结存余额	1,763.4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科创板上市公司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1年4月16日，公司、保荐人西部证券分别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媒体村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平里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方庄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房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方庄支行	110935528510301	1,754.2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房山支行	8110701013902061324	0.00	已销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媒体村支行	10240000000565663	0.00	已销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平里支行	20000016706000041145161	9.23	
合 计		1,763.43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56,497.8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度，公司未发生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3,300万元

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拟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且该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实施以证券投资为目的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024 年度共获得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354,774.87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0 元。现有现金管理产品未发现任何风险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关于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5]100Z0929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后附的信安世纪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信安世纪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人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信安世纪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九、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信安世纪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信安世纪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

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2,349.0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55.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497.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信息安全系列产品升级项目	否	31,999.84	24,027.44	24,027.44		24,111.97	84.53	100.35	2023/6/30	3,615.01	是	否
新一代安全产品研发项目	否	14,390.27	9,984.53	9,984.53		10,340.62	356.08	103.57	2023/6/30	739.62	否	否
面向新兴领域的技术研发项目	否	10,596.77	10,328.78	10,328.78	2,855.93	10,157.24	-171.54	98.34	2024/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综合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否	11,835.50	11,835.50	11,835.50		11,887.97	52.47	100.44	2022/4/1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8,822.38	56,176.25	56,176.25	2,855.93	56,497.80	321.5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3,3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拟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且该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实施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024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共获得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354,774.87元。截至2024年12							

	月31日，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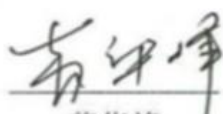
注 1：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8,822.38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到位的募集资金净额未达到上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本公司已将差额部分进行调整，调整后投资总额为 56,176.25 万元，不足部分由本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本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苏华峰


韩 星

